

#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申请

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：

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5月12日收到贵部下发的《关于对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的问询函》（中小板年报问询函【2020】第56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根据《问询函》的要求，公司应就《问询函》所列事项作出书面说明，并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贵部，同时抄报河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，董事会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年审会计师对《问询函》所列问题逐项进行认真细致的核查和分析回复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已完成《问询函》所列事项的回复工作，年审会计师正在履行核查程序，并在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后方可出具专项意见，因此公司无法在《问询函》要求的期限内完成回复说明并披露。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现向贵所申请，公司延期至2020年5月27日（星期三）前就相关事项作出回复并及时披露。

公司将继续督促相关方积极推进，待年审会计师履行完核查程序并发表专项意见，同时经贵所审核通过后，尽快完成相关回复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申请。

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5月21日

